

开封市龙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龙政办〔2019〕24号

龙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龙亭区协调劳动关系三方委员会的 通 知

各乡人民政府，区政府各部门、办事处，各相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的意见》精神，进一步完善协调劳动关系三方机制，充分发挥政府、工会和企业代表组织在研究解决有关劳动关系重大问题中的重要作用，经研究，决定成立龙亭区协调劳动关系三方委员会（以下简称区三方委员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主要职责

贯彻落实上级和区委、区政府关于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的决策部署，统筹指导全区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工作开展；研究制定我区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的重大方针、政策；健全协调劳

动关系工作机制，完善工作制度；研究分析、组织协调、妥善解决我区协调劳动关系领域的重大情况和问题；加强与国家、省、市三方机制、相关职能部门和社会各界的交流与合作，组织、参加有关活动，扩大区三方委员会在全社会的影响。

二、组成人员

主任：陈广升 区委常委、常务副区长

副主任：卓继伟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李娜 区委统战部副部长、区工商联党组书记

记

方山 区总工会副主席

成员：孔存立 区政府办副主任

王绪娟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

徐付锁 区工商联副主席

杨随印 区总工会帮扶中心主任

委员会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卓继伟兼任办公室主任，王绪娟兼任办公室副主任。

